

保羅工作的秘訣

翁靜淳牧師
義務講師



工作¹是我們每一個人必然要面對的，從我們出生，至我們安息主懷為止，我們都是需要不停的工作，所以一個健康的職場（工作）觀念，至為重要，一則我們可以不被工作所負累，二則可以讓我們更能享受神的設計與安排，發揮神在我們生命當中的美意與祝福！

若我們將保羅在使徒行傳二十章18至38節向以弗所的長老和監督所分享的内容，作為他的離職惜別會或工作匯報和交職會時，並以保羅的工作就是他的事奉，他的職場就是他的遊行佈道事工這角度來解讀，本段經文充份反映了他對職場（工作/事奉）的看法和理解，實在給我們對職場及工作有很好反省的内容及空間。

一. 保羅面對工作（職場/職業/事奉）的態度

本段經文是保羅對以弗所長老們的辭別分享詞，從經文的上文（廿章13-16節）看來，保羅繞道而行，為的是不想在以弗所有所耽延（因為人情？事奉需要？），影響他前往耶路撒冷的決心與行程。但他卻在米利都按捺不住，打發人前往以弗所召喚長老前來，一聚相思之苦，二來交代一下自己的工作與行程。就在這欲離還近之際，表達出他『不被工作所束縛，不會成為工作的奴隸』的特質。保羅重視他的事奉及事奉的對象（很重情），但卻不被他們所困，反而能以神的心意為念，學習放下眼前的安舒環境，和自己的喜好，倚靠神的引領，在神所賦與的使命上不斷發展，每日進步。他不被人際關係所影響，而是以自己的使命/工作的意義和使命為主，忠於主所託付的使命。同時他也能充份發揮重視人際關係的特質，用一句現代的術語：他有良好的辦公室關係！

二. 保羅面對以弗所的關係（是CEO領導人抑或是工人？為何要交代？如何交代？）

從本段經文看來，保羅是十分清楚自己的身份和崗位，使命和目的。按常理推斷，保羅本來就是以弗所教會的帶領者（牧者），但從經文的表達來看，他所表現的似是一位行將卸任的員工，向上司或眾人交代自己所作的一切，並公開表示自己在工作期間的清白表現，可昭日月。他並沒有因為自己將要離職而掉以輕心，或求其安排敷衍了事，這種有交有代的態度，認真負責的精神，十分值得我們學習。

與此同時，保羅更對自己過去所作的事情充滿信心與忠心，所以可以交代，更相信日後以弗所長老們也能勝任所託付的使命與工作。但卻絲毫沒有避諱地說出事奉當中的困難和挑戰（29-30節）（註：這是他過去恒常面對和努力掙扎的，並非他離開時才發生的），好讓後繼者可以加以留心和努力面對，這種處處為對方著想的心態和情懷，不正是我們今天所罕見和需要學習的嗎？

三. 保羅的秘訣：

1. 保羅認定工作（使命）乃為神所命定與委任，有其神聖不能抗拒的重要性，無論這工作或使命是否有報酬（薪金或利潤）。
2. 他認定每項工作是有其時限性的，而且並非自己可以作主，乃是順命於賜工作（使命）給他的主。
3. 他認定工作的崗位是可以改變（當然這些改變會導致一些失去或無奈，不快或不安），但他卻堅持自己人生的使命和方向，不斷將自己的生命特質與使命提升和發展，得到更大的肯定。
4. 他視自己不是工作的主人，也不是工作的奴隸，他乃是工作的管家（忠心的發展神的計劃和安排）。
5. 他不會被工作所奴役（被迫的工作/被工作所苦待），但他卻能瘋狂工作，而且享受工作當中的樂趣與意義，樂在其中。
6. 他認為工作並非為了生活糊口或得到別人的肯定和支持關懷，或是身份的認同，而是讓神的計劃和心意可以彰顯和實現，為了滿足那召他當兵者的心（提後二1-7）。
7. 他信靠神的引導和別人的能力（但不排除可能的危機和困難）。
8. 對保羅而言，沒有退休的可能與需要，只有不斷體會父神的心意，昇華生命的作用與意義的可能。
9. 他活在他的工作中，事事以所關顧的人的生命為念，工作成為他發展生命使命的最佳途徑和方法。
10. 他認定神會供應自己生活一切所需，而工作本身也會提供人生活應有的需用（有處境性）。

盼望這十點的分享，能給你對工作或職場的生活有所反省，讓我們不要做工作的奴隸，而是工作的管家，善用神給我們生活的平台和及拓展生命的空間，見證基督，享受工作與信仰！啊們！✝

¹ 筆者所採取工作的定義為廣義的定義，意思就是我們人生需要生產的功效（WORK），並非單指到為生活需要而作的職業或工作（狹義的工作觀）